

泉州百崎通道工程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



泉州市东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合章

二〇二四年四月

目录

1 概述.....	1
1.1 公众参与的目的.....	1
1.2 建设项目概况.....	1
1.3 公众参与工作概述.....	1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2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2
2.2 公开方式.....	2
2.2.1 网络.....	2
2.2.2 其他.....	3
2.3 公众意见情况.....	4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4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4
3.2 公示方式.....	4
3.2.1 网络.....	4
3.2.2 报纸.....	5
3.2.3 张贴.....	6
3.2.4 其他.....	9
3.3 查阅情况.....	9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9
4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9
5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9
6 报批前公开情况.....	9
7 其他.....	9
8 诚信承诺.....	10
附件.....	11

1概述

1.1公众参与的目的

公众参与是项目建设单位与社会公众之间的一种双向交流，其目的在于加强项目建设单位同当地公众的联系与沟通，使公众了解项目并有效介入工程的建设环境影响评价过程，获取环境影响评价范围内的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关于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相关意见和建议，以保障公众环境保护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和监督权。

1.2建设项目概况

选址选线：主线起于台商投资区百东大道与洛沙大道交叉口，起点桩号为YK2+091.914，道路沿规划百东大道向西延伸，上跨现状海湾大道，与海湾大道间设百崎互通衔接，主桥上跨洛阳江下游海域，在滨海街与丰海路交叉口处主线转向向南，与滨海街、丰海路之间设东海互通式立交连接后主线落地顺接丰海路，终于丰海路与府东路交叉口，终点桩号YK5+510.078，路线全长3.418km，总体呈东西走向。滨海街连接线起于东海互通，起点桩号为BYKO+332.100，由主线接出后向西延伸，上跨丰海路后落地顺接现状滨海街，终与滨海街与泉泰路交叉口，终点桩号为BYK1+197.883，路线全长0.866km，总体呈东西走向。

建设内容：工程主线按双向六车道，一级公路兼城市主干路标准建设，设计速度为60km/h；海湾大道主线拼宽按城市主干路标准建设，设计速度80km/h，其余地面辅道按城市次干路标准建设，设计速度40km/h；滨海街连接线按双向四车道，两侧设慢行系统，一级公路兼城市主干路标准建设，设计速度为60km/h；地面层按城市主干路标准建设，设计速度60km/h，由丰海路改造、滨海街改造组成。建设内容包括路基工程、路面工程、桥梁工程、交安设施、景观工程及管线工程。

1.3公众参与工作概述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和《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的规定和要求，我公司开展了该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工作。在确定承担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的环境影响评价机构后7日内，在

福建环保网进行了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信息第一次公示。环评单位在完成《泉州百崎通道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后，我公司严格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及配套文件相关要求，同步网络平台、报纸和项目区附近村镇张贴公告三种方式进行了“征求意见稿”公示。在本项目公众参与实施的两个阶段中，评价区域内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未反馈与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有关的意见和建议。

2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2.1公开内容及日期

（1）公开日期

我单位于2022年10月31日委托福建省环安检测评价有限公司编制《泉州百崎通道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并于2022年11月4日在福建省公共网络平台“福建环保网”的官方网站上进行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公示期为10个工作日。首次信息公开的日期是在确定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后7个工作日内，符合公示日期的要求。

（2）公开内容

首次信息公开的内容包括建设项目名称、建设地址、建设内容等基本情况；建设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的名称；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等，符合信息公开内容的要求。

2.2公开方式

2.2.1网络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的载体选取的是福建省公共网络平台福建环保网。公示时间为2022年11月4日，公示期为10个工作日。

公示网址：<https://www.fjhb.org/huanping/yici/17399.html>

网络公示截图见图2-1。

泉州百崎通道工程（陆域段）环境影响评价第一次公示

日期: 2022-11-04 14:13:01 发布者: DearDog 访问量: 203 收藏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及有关文件的规定，现将泉州百崎通道工程（陆域段）的有关信息进行公示。

(一) 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 泉州百崎通道工程（陆域段）

选址选线: 泉州百崎通道工程（陆域段）西侧位于丰泽区，东侧位于惠安县。西侧: 起于丰泽区丰海路与府东路交叉口，沿现状丰海路布线，至洛阳江西岸海岸线为西侧终点。东侧: 起于洛阳江东岸海岸线，顺接百东大道，终于台商投资区百东大道与洛沙大道交叉口。

建设内容: 泉州百崎通道工程（陆域段）采用一级公路兼城市主干道标准、主线设计速度为60km/h。主要建设内容为: 道路工程、桥梁工程、交叉工程、交通工程及沿线设施、给水工程、排水工程、绿化及环境保护工程等。

(二) 建设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 泉州市东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人: 吴工

联系电话: 159 8066 3881

传真: /

电子邮箱: 770683658@qq.com

通讯地址: 泉州市丰泽区东海街道办事处D栋北1门933

(三) 环境影响评价机构名称和联系方式

环评单位: 福建普环安检测评价有限公司

联系人: 吴工

联系电话: 0592-5236696

传真: 0592-5236695

电子邮箱: fhuanan@126.com

通讯地址: 中国（福建）自由贸易试验区厦门片区高殿路8号417-421单元

(四) 公众意见表

公众意见表见附件。

(五) 提交公众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在本次信息公示后，公众可通过电话、信函、电子邮件或者面谈等方式，向建设单位或环评单位发表自己对该项目建设及环评工作的意见和看法。

公示时间为自公示之日起10个工作日。

泉州市东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022年11月4日

附件下载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docx

文章评论

我来说两句~

提交

共 0 条评论

这篇文章还没有收到评论，赶紧来给沙发吧

关于我们 | 联系我们 | 免责声明 | 网站地图

Copyright © 2008-2023 福建环保网 版权所有
经营许可证编号:闽ICP备14000348号-1

图2-1 福建环保网第一次公示截图

2.2.2其他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未采取其他方式进行信息公开。

2.3 公众意见情况

项目在公示期间，我单位未收到任何形式针对建设项目的意见或建议。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1) 公示日期

我单位于2023年10月18日进行征求意见稿的公示，公示时限为10个工作日，即2023年10月18日至2023年10月31日，符合“征求公众意见的期限不得少于10个工作日”的要求。

(2) 公开内容

征求意见稿公开内容包括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等，符合信息公开内容的要求，符合征求意见稿公示内容的要求。

3.2 公示方式

3.2.1 网络

征求意见稿网络公示的载体选取的是福建省公共网络平台“福建环保网”，公示时间为2023年10月18日，公示期为10个工作日，即2023年10月18日至2023年10月31日。公示的网址是<https://www.fjhb.org/huanping/erci/24801.html>。

网络公示截图见图3-1。



图3-1 项目征求意见稿网上公示截图

3.2.2 报纸

征求意见稿报纸公示的载体选取的是《海峡都市报》，《海峡都市报》是福建省最大的新闻资讯报纸，提供海峡地区的新闻、视频、电子报、法院公告等内容，涵盖福建省、海峡地区、福建新闻、海峡新闻、福建政治、海峡政治等多个栏目，为项目所在地（泉州市）的主流媒体报刊之一，符合报刊载体的要求。

报纸公示时间分别为2023年10月27日、2023年10月31日，公示时间为10个工作日，符合“通过建设项目所在地公众易于接触的报纸公开，且在征求意见的10个工作日内公开信息不得少于2次”。

报纸公示截图见图3-2、图3-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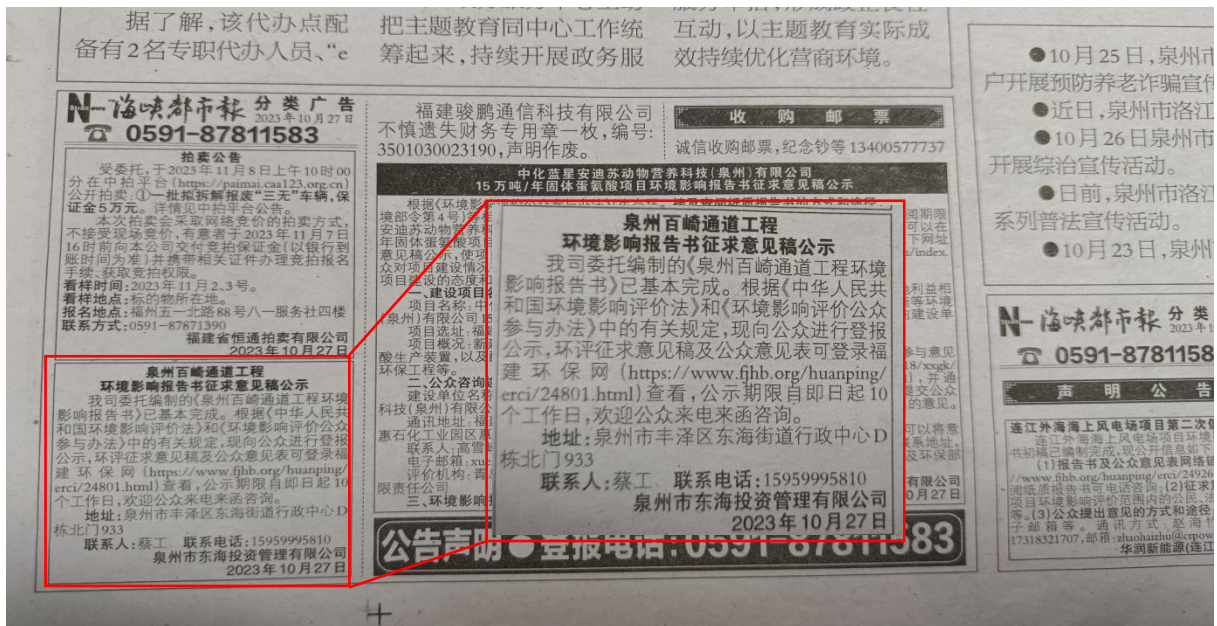


图3-2 本项目环评信息第一次在《海峡都市报》公示（2023年10月27日）



图3-3 本项目环评信息第二次在《海峡都市报》公示（2023年10月30日）

3.2.3 张贴

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本单位同时在百崎通道沿线下埭村、海星小区（北星社区）等地进行了现场张贴告示，持续公开时间不少于10个工作日，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工作参与办法》的要求，张贴告示结果见图3-4~图3-7，征求意见稿张贴公示内容见图3-8。



图3-4 下埭村党群服务中心宣传栏公示



图3-5 下埭村道路交通安全宣传栏公示



图3-6 海星小区（北星社区）公开栏公示

泉州百崎通道工程环境影响评价第二次公示

泉州百崎通道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已完成，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及有关文件的规定，特公开以下信息，征求与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有关的意见。

一、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连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链接：<https://www.fjhb.org/huanping/erci/24801.html>

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公众可通过电子邮件、电话等方式联系建设单位索取。

二、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

项目周边的海星小区、泉州一中、香槟国际、下埭村等环境敏感目标及相关团体、单位、个人。

三、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链接：<https://www.fjhb.org/huanping/erci/24801.html>

四、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在本公告发布起 10 个工作日内可通过电话、邮件等方式反馈给建设单位。

建设单位的名称和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泉州市东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人：蔡工

联系电话：15959995810

电子邮箱：770683658@qq.com

通讯地址：泉州市丰泽区东海街道行政中心 D 栋北门 933

泉州市东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023 年 10 月 20 日

图3-7 征求意见稿张贴公示内容

3.2.4其他

征求意见稿公示未采取其他方式进行信息公开。

3.3查阅情况

(1) 查阅场所设置情况

征求意见稿的电子版公示在福建省公共网络平台“福建环保网”，作为公示的附件可供公众下载查阅。

征求意见稿的纸质版设置在我单位内，可通过电话联系、邮件等方式进行预约后查阅。

(2) 查阅情况

截止公示期结束，网络公示阅读量共计166人次；未有人申请查阅纸质版。

3.4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在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我单位未收到任何形式针对建设项目的意见或建议。

4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第十四条“对环境影响方面公众质疑性意见多的建设项目，建设单位应当组织开展深度公众参与”，本项目征求意见期间，建设单位采取网络公示、报纸公示、张贴公告公示和来办公室查阅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的方式向公众征求意见，未收到任何与本项目相关的意见。因此，本项目未开展深度公众参与。

5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通过公示期间查阅，未收到任何单位或个人的电话、传真、信件或邮件。

6报批前公开情况

目前项目处于送审阶段，暂未开展报批前公示。

7其他

我司已对公示材料进行存档备查。

8 诚信承诺

我单位已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在《泉州百崎通道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阶段开展了公众参与工作，在环境影响报告书中充分采纳了公众提出的与环境影响相关的合理意见，对未采纳的意见按要求进行了说明，并按照规定编制了公众参与说明。

我单位承诺，本次提交的《泉州百崎通道工程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内容客观、真实，未包含依法不得公开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如存在弄虚作假、隐瞒欺骗等情况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由泉州市城建国有资产投资有限公司承担全部责任。

承诺单位：泉州市东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承诺时间：2023年12月25日



附件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

填表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项目名称	泉州百崎通道工程
一、本页为公众意见	
<p>与本项目环境影响和环境保护措施有关的建议和意见（注：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规定，涉及征地拆迁、财产、就业等与项目环评无关的意见或者诉求不属于项目环评公参内容）</p>	<p>（填写该项内容时请勿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等内容，若本页不够可另附页）</p>

二、本页为公众信息	
(一) 公众为公民的请填写以下信息	
姓 名	
身份证号	
有效联系方式 (电话号码或邮箱)	
经常居住地址	xx省xx市xx县(区、市)xx乡(镇、街道)xx村 (居委会)xx村民组(小区)
是否同意公开个人信息 (填同意或不同意)	(若不填则默认为不同意公开)
(二) 公众为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请填写以下信息	
单位名称	
工商注册号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有效联系方式 (电话号码或邮箱)	
地 址	xx省xx市xx县(区、市)xx乡(镇、街道)xx路 xx号
<p>注：法人或其他组织信息原则上可以公开，若涉及不能公开的信息请在此栏中注明法律依据和不能公开的具体信息。</p>	